

#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DATONG GAS DEVELOPMENT Co., LTD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大通燃气

公告编号：2011-008

##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将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开市起停牌一小时，10:30 复牌。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近日，本公司（股票简称：大通燃气，股票代码：000593）接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知，因公司股票价格及成交量异常波动，提请公司关注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并核实相关事项。

####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1、近期互联网等部分媒体出现关于公司收购金、铜、稀土等矿产资源的传闻，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核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未涉及金、铜、稀土等矿产资源的开发业务，未有收购上述资源的计划。

2、201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瓦房店市草道沟多金属矿项目的议案》，由本公司出资 639.74 万元、占

44.80%，辽宁省地质勘查院出资 428.40 万元、占 30.00%，自然人李建出资 359.86 万元、占 25.20%成立大连大通鑫裕矿业有限公司，共同勘查开发辽宁省瓦房店市草道沟以铅、锌为主的多金属矿。

2010 年 7 月 9 日，大连大通鑫裕矿业有限公司与辽宁省地质勘查院签订《探矿权转让合同书》，向辽宁省地质勘查院购买辽宁省大连瓦房店市草道沟多金属矿探矿权，转让金额共计 1,028.40 万元，已支付了 800.00 万元。截至目前大连大通鑫裕矿业有限公司尚未取得探矿权，仅处于探矿阶段，后续探矿工作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且未来三个月不会发生上述传闻中的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李占通先生书面询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有对公司股权进行转让、资产重组及其他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且未来三个月内也不会筹划上述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5、公司 2010 年度业绩与公司 2011 年 1 月 29 日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本公司董事会关注、询证、自查并核实：

1、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2、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亦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